锦屏县生态鹅产业发展三年行动方案

（2025—2027年）

（征求意见稿）

为深入贯彻《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中共贵州省委贵州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实施意见》《中共黔东南州委黔东南州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实施意见》等精神，根据《黔东南州鸭鹅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5—2027年）》，结合锦屏县产业发展情况，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发展目标

**（一）总体目标。**力争通过3年时间，健全和完善锦屏县生态鹅产业链条，稳步推进品种选育改良，逐步完善养殖标准体系，稳步扩大养殖规模，不断丰富精深加工市场主体，延长补强产业链，实现一二三产有机融合，提升产业链价值，产业整体实力和经济社会效益全面增强，实现产业振兴联农助农富农目标。培育龙头企业5家以上（其中种业、养殖、屠宰、鹅肉加工、鹅绒企业各1家以上）；推行规模化集约化生产，建成规模化养殖场（点）10个以上，培育养殖主体150个以上，其中家庭农场50个以上。到2027年末，种鹅稳定存栏量达12万羽以上，商品鹅出栏量400万羽以上，综合产值9.7亿元以上。产品附加值不断提升，市场占有率逐步扩大，带动养殖农户5000户以上，农户年均增收1200元以上。

**（二）年度目标**

**1.2025年度。**全县种鹅存栏量达10万羽以上，商品鹅养殖出栏量350万羽以上，综合产值7亿元以上。培育龙头企业2个以上，稳妥推进“公司+农户”养殖合作模式，发展带动养殖主体100户以上，其中家庭农场30个以上，创办县级养殖示范点5个以上。

**2.2026年度。**全县种鹅存栏量达11万羽以上，商品鹅养殖出栏量达375万羽以上，综合产值8.4亿元以上。新增龙头企业3个以上，深入推进“公司+农户”养殖合作模式，不断提升产业组织化程度。招商引资引进鹅毛、鹅肉精深加工、饲料加工企业2个以上入驻锦屏，实现生态鹅产业“接二连三”融合发展，不断提高产业附加值。

**3.2027年度。**全县种鹅存栏量达12万羽以上，商品鹅养殖出栏量达400万羽以上，综合产值9.7亿元以上。新增龙头企业5家以上，形成“公司+农户”养殖合作模式为主，多种养殖模式共同发展的产业新格局，全县“公司+农户”养殖合作养殖大户150户以上，其中家庭农场50个以上。养殖户技术成熟、市场稳定，养殖经济效益稳步提高，鹅产业精深加工、餐饮加工主体不断丰富，产业联农带农富农成效明显。

二、重点任务

**（一）实施产业布局优化行动**

**1.优化区域布局**。根据锦屏县地理、资源与养殖习惯，合理规划布局养殖空间。东部地势平坦、资源丰富的铜鼓、敦寨、新化、隆里、钟灵等5个乡镇规划为养殖核心区，中部交通便利的大同、茅坪、偶里、三江、平略、启蒙等6个乡镇规划为养殖适宜区，西部的平秋、彦洞、固本、河口等4个乡镇规划为养殖零星区，形成全县统筹、分区发展的养殖规划布局。

**2.优化结构布局**。根据锦屏鹅产业发展现状和市场需求，在主推三花鹅等白鹅品种的基础上，适度规模发展狮头鹅等大型鹅品种，进一步优化鹅品种结构，以满足不同市场的需求。

**3.优化目标任务布局**。**一是**县属国有企业养殖。按照规模化养殖标准，通过自主养殖或承包出租等多种经营方式，实现满棚多批量养殖，提高资产利用率，2025—2027年分别出栏46万元、34万羽、34万羽以上。**二是**引进市场主体参与养殖。通过招商引资，引进国内养殖业优强企业参与全县鹅产业发展，启动铜鼓岔路村标准化养殖基地建设，建成批次养殖规模不少于40万羽的高标准养殖示范基地，进一步做大全县规模化、标准化养殖体量，2025—2027年分别出栏85万羽、170万羽、170万羽以上。**三是**发展大户养殖。按照全县15个乡镇分为养殖核心区、养殖适宜区和养殖零星区的规划布局，养殖任务逐渐递减，推行“公司+农户”合作养殖模式，采取”五统一分”大力发展养殖大户，2025—2027年分别出栏176万羽、150万羽、175万羽以上。**四是**发展社会散养户。鼓励乡村闲散劳动力、弱劳动力、无收入群体按照户均养殖10-50羽规模，充分发挥不适宜耕作的荒田地、冬闲田等土地资源和季节轮作茬口进行生态放养，年内实现春耕插秧前和秋收后两个批次养殖，2025—2027年分别出栏43万羽、21万羽、21万羽以上。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县林业局、县水务局、县自然资源局、州生态环境局锦屏分局、各乡镇党委和人民政府）

**（二）实施养殖模式提升行动**。

**4.发展多种经营模式。**推行“养殖基地+N个养殖小区+X个养殖点”规划理念，因地制宜，统筹规划以养殖小区辐射带动若干个养殖点联动发展的商品鹅养殖基地，形成基础设施配套集中、生产发展条件便利、养殖技术服务管理抱团的相对集中连片发展模式。充分发挥龙头企业联农带农作用，采取“公司+农户”“公司+合作社”“公司+合作社+农户”等多种养殖合作模式，扎实推行“五统一分”，全力保障鹅苗质量、饲料供给、技术服务和回收销售，稳定合作农户养殖技术与养殖效益，实现联农带农富农共同发展。

**5. 推动养殖方式转型升级。**坚持养鹅上山，以林下养殖为主，其他养殖模式共同发展。充分利用县域优越的林地资源条件，实行种养结合，打造林下养殖、循环生态养殖等多种模式养殖示范点，大力发展林下（含经果林）养殖形成生态循环农业，稳步提高县域养殖承载量，持续拓宽“两山”转化路径，实现生态产业化和产业生态化。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县林业局、县水务局、县自然资源局、州生态环境局锦屏分局、各乡镇党委和人民政府）

**（三）实施养殖基础设施提升行动**。

**6.盘活闲置资产。一是**全面摸清财政资金建设且目前处于闲置的各类养殖资产底数，明确权利主体，落实监督单位和管护责任人，通过出租、合作、承包等多种经营方式，招引养殖主体承接运营管理，提高资产利用率。**二是**实施旧棚改造计划。整合现有乡村振兴产业扶持资金、农业补贴等帮扶政策资源，设立专项旧棚改造资金。以资金补贴的形式，鼓励养殖主体对老旧养殖棚舍进行升级改造。计划到2025年7月前，完成对所有老旧养殖棚舍的改造工作。

**7.新建标准化养殖单元。**新建商品鹅标准化养殖场，按照锦屏鹅产业表转化体系要求，新建商品鹅标准养殖单元。计划到2025年底，全县新建（改扩建）标准养殖单元285个以上，以满足全县商品鹅养殖规模不断扩大的需求。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县林业局、县生态鹅业公司、各乡镇党委和人民政府）

**（四）实施良种培优与扩繁行动**。

**8.规模扩量与产能提升。一是**全面梳理锦屏县种鹅养殖现状，深入分析现有养殖规模、分布、养殖模式等情况，制定出清晰明确的种鹅存栏量增长蓝图。设立种鹅引进专项补贴，按引进种鹅的数量和质量给予相应补贴，激发企业和养殖户扩大种鹅养殖规模的积极性。到2025年底，全县种鹅存栏量扩大至10万羽以上，到2027年末，稳固达到12万羽以上，构建起稳定且充足的县域鹅苗供应体系，有效降低对外部鹅苗市场的依赖。**二是**新建种鹅繁育基地，选址于养殖核心区域，高标准建设2个大型种鹅扩繁基地，确保每个基地种鹅存栏量达5万羽以上，且每年能稳定供应优质鹅苗300万羽以上，有力推动全县鹅苗供应的规模化和优质化进程。

**9.品种培优与品质提升。**与贵州大学、贵州省农科院等专业科研院校紧密合作，以省农业农村厅支持锦屏县开展“锦屏鹅”品系选育为依托，积极筹措资金，加强与省农科院等科研科技力量合作，用好国家科技特派团水禽体系专家帮扶锦屏的有利资源，推动“锦屏鹅”品系选育成果运用。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县生态鹅业公司、各乡镇党委和人民政府）

**（五）实施技术提升行动**。

**10.建立并完善技术标准。一是**推动建立种鹅标准。制定标准化的种鹅选育方法，确保种鹅健康、繁殖能力强，减少遗传疾病的发生，提升后代生产性能。**二是**构建疫病防控标准。根据锦屏县的流行病种，制定相应的免疫程序、疫病防控措施，明确接种时间、疫苗种类相关要求。落实防疫规程，实施疫病全程监测跟踪服务，构建县、乡、村三级疫病防控监测与服务网络体系，确保免疫接种覆盖率达100%以上，抗体合格率在70%以上。**三是**制定山区商品鹅养殖标准。利用科技特派团、合作科研院所为支撑，结合地区实际，做好商品鹅社会化养殖的日常饲养生产管理和技术服务指导，通过生产实践摸索，编制锦屏县山区商品鹅养殖技术规程，全面系统指导养殖业健康发展。

**11.加强技术培训。一是**强化技术指导服务工作的领导。加强与科研院所合作，采取政府购买社会化服务方式，承接全县养殖技术服务指导、培育地方乡土人才和提高养殖大户生产实践技能及水平。**二是**组建县乡村三级技术服务团队。做好专业技术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广泛吸纳具备专业技术学历水平、民间土专家、养殖大户等人才组建县乡村三级专业技术服务团队，在第三方专家团队的帮助指导下，不断提高养殖技术理论水平和实操能力。**三是**创办县级养殖技术培训基地。总结提炼山区养殖技术经验，编制山区养殖培训教程，开展“理论学习+现场观摩+实践养殖”三位一体的养殖技术培训，每年度举办养殖技术培训4期以上，实现全县养殖大户全员培训，稳定提高养殖技术水平，降低养殖风险，提高养殖效益。**四是**拓展线上培训渠道，利用网络平台开设养殖技术线上课程，定期邀请专家进行直播授课、在线答疑，提高养殖技术水平。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工信商务局、县生态鹅业公司）

**（六）实施养殖主体培育行动**。

**12.做强龙头企业**。**一是**做强种业龙头企业。支持县域内企业持续深耕种鹅养殖领域，扩大种鹅养殖规模，种鹅稳定存栏量12万羽以上，保障县域鹅苗供应需求，不断扩大销售市场份额，逐步提升市场影响力和知名度。**二是**扶持壮大经营主体。鼓励引进企业深度参与种鹅养殖、商品鹅养殖、鹅肉制品加工、销售全产业链发展，对进驻本县实施商品鹅规模化养殖、采取“公司+农户”带动农户合作养殖的民营企业，在项目申报、项目用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贴息贷款、市场销售等方面给予政策倾斜，巩固提升联农带农合作成果。至2027年末，全县培育3家以上规模以上民营企业，民营企业养殖量占全县养殖量的30%以上。（牵头单位：县财政局；责任单位：投资促进局、县农业农村局、县生态鹅业公司）

**13.培育多种养殖主体。一是**大力发展养殖大户，确保社会化养殖基本盘不动摇。加强对现有养殖大户技术服务指导，巩固提升现有养殖基础，持续采取“公司+农户”“合作社+农户”等多种养殖模式，进一步扩大养殖合作范围，培育和发展更多养殖户成为养殖大户、养殖专业户。到2027年末，全县共发展养殖大户150户以上。**二是**家庭农场提质增效。积极引导养殖主体创办家庭农场，进一步规范选址布局、设施配备、技术操作、疫病防控与环保要求等，促进规范化、规模化发展，规范提升林下养殖、生态循环养殖等多种模式示范典型，推动家庭农场与农户合作，构建“家庭农场+农户”合作模式，引领更多养殖大户向标准化家庭农场转变，对发挥示范带动效应的家庭农场给予资金补贴与政策扶持。到2027年末，全县共创办家庭农场100个以上。**三是**鼓励村集体经济组织领办养殖专业合作社，提高商品鹅养殖产业的组织化程度。结合现有政策条件，各乡镇组织村集体经济组织为主体建设商品鹅养殖圈舍，将圈舍出租给养殖大户，收取圈舍租赁费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人民政府）

**（七）实施市场拓展营销行动**。

**14.拓宽销售渠道。一是**巩固活禽销售市场。持续巩固与湖南、四川、重庆等周边城市农产品批发市场供销关系，稳步提升活禽市场供应量，最大限度提高养殖利润空间。**二是**畅通白条屠宰市场，动态建立县内商品鹅收购保底价，鼓励和扶持养殖户与屠宰场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养殖户按照屠宰场收购标准及要求养殖，屠宰场就近收购本地商品鹅，实现本地养殖、本地销售、本地屠宰，筑牢鹅产业接二连三关键环节。**三是**搭建线上销售平台。开拓电商销售平台，携手淘宝、京东、抖音等电商平台，发展社区团购销售模式，与农产品销售平台合作，将锦屏生态鹅产品推送到餐馆、居民餐桌，实现年销售量达50万羽以上。

（牵头单位：县工信商务局；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各乡镇党委和人民政府）

**15.丰富营销手段。一是**打造锦屏鹅公共品牌。加强鹅产品区域公共品牌打造和管理，积极打造生态鹅品牌，加快无公害、绿色、有机农产品培育力度和认证。**二是**培育国内鹅文化艺术节IP。将中国农民丰收节活动具体化为锦屏鹅文化艺术节，每年举办一次以鹅为话题的系列活动，持续打造成为国内知名鹅文化艺术节IP，举办集鹅美食、鹅王选拔、文艺演出、鹅制品展销、鹅游艺活动、鹅产业高峰论坛等的综合文化艺术活动，宣传推广鹅产业和鹅产品。**三是**宣传推广鹅饮食文化。结合周边地区饮食习惯开发鹅元素餐饮品牌，广泛开展市场调研，加强与黔菜学院、省州餐饮协会和知名餐饮品牌等的研发合作，甄选适合锦屏生态鹅特色的深加工鹅肉制品，以“锦屏味道”为目标，深挖锦屏生态鹅文化故事，全力打造锦屏生态鹅饮食文化。

（牵头单位：县工信商务局；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农业农村局、县文体广电旅游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住建管理局、县生态鹅业公司）

**（八）实施产业融合发展行动**。

16.**加大项目编制。**围绕补齐鹅产业发展各个配套环节，编制一批商品鹅标准化养殖、饲料加工、有机肥加工、鹅肉制品加工、鹅毛鹅绒加工等产业链短板项目，谋划一批农文旅体融合项目，实现全产业链项目编制全覆盖。积极争取上级政策支持，将鹅产业链项目纳入国家、省、州特色产业发展项目库建设，确保项目顺利推进。建立项目跟踪服务机制，定期对项目进展状况进行督查与评估，保障项目质量与效益达成预期目标。

（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局；责任单位：贵州锦屏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农业农村局、县工信商务局）

**17.实施精准招商。**制定鹅全产业链招商引资优惠措施，充分发挥省州驻外联络机构、驻点招商小组、招商公司、中央定点帮扶单位等力量实施精准招商，吸引国内外知名企业投资锦屏支撑鹅产业发展的技术和市场等要素保障。重点引进养殖、饲料加工、有机肥加工、鹅肉制品加工、鹅毛鹅绒加工等产业链项目落户锦屏，研发生产鹅肉预制菜、鹅羽绒制品等高附加值产品，延伸产业链，提升产业整体效益。到2027年末，力争引进3个以上优强企业落户锦屏，实现鹅产业链条闭环发展，全产业链综合产值力争达到3亿元，产业附加值稳步提高。

（牵头单位：县投资促进局；责任单位：县各招商成员单位）

**（九）实施要素保障提升行动**。

18.**强化金融扶持。一是**创新金融服务。加强与银行业等金融机构紧密合作，建立锦屏县鹅产业发展专项基金，专项用于县域内各类市场主体在鹅养殖、加工、技术研发等关键环节的融资贷款、贴息等金融支持，切实降低市场主体融资成本和资金压力；鼓励银行业等金融机构大胆探索创新，推出契合鹅全产业链发展的特色金融产品，重点扶持标准化规模生产、家庭农场、产品加工、市场建设、饲料和有机肥生产等领域。**二是**持续加大财政资金投入，确保每年乡村振兴衔接资金用于支持鹅产业发展的资金占比不低于20%。重点加大对各类市场主体养殖基础设施投入、回收销售、技术服务等关键环节的支持力度。鼓励规模化养殖，对达到一定养殖规模的市场主体根据年度养殖出栏数量给予奖励扶持，通过连续三年的集中财力支持，确保鹅产业基础稳定。**三是**鼓励保险机构积极开发种鹅、商品鹅市场价格保险系列产品，引导各类养殖主体主动投保，有效降低养殖风险和市场风险。（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财政局；责任单位：县各金融机构、保险机构、各乡镇人民政府）

**19.保障要素供给。一是**强化用地保障。县自然资源、林业等部门依法依规为鹅产业发展保驾护航，严守环保、耕地保护、公益林等红线，充分挖掘全县适宜养殖的林地、天然草场、水域流域等资源潜力，统筹规划，优先保障鹅产业养殖、加工用地需求。**二是**简化用地审批手续，缩短审批时间，推进“一窗受理”，为产业发展提供便捷、高效的用地服务。**三是**推进配套设施建设。县水务、交通、电力、通信等部门加大投入力度，着力完善养殖基地的道路、电力、用水、通信等配套设施建设，严格落实产业通路、用电等政策，为鹅产业发展筑牢硬件基础，确保产业运营顺畅。

（牵头单位：县自然资源局；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林业局、县水务局、州生态环境局锦屏分局、县交通局、县供电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20.强化科技服务。一是**构建完备的科技服务保障体系。建立鹅养殖专家咨询服务机制，深度嵌入“产学研”合作网络，围绕科技培训、疫病防控、标准建设、质量监管、产品加工储运及营销、品牌创建等关键环节精耕细作。积极向省级部门争资引项，聚焦种鹅资源、标准化生产、疫病防控、集约化养殖环保、精深加工工艺等核心技术领域攻坚克难，力求实现重大突破。**二是**夯实科技人才根基。加大人才引进力度，主动与高校、科研机构携手，按年度规划精准引入5名高科技人才，提供前沿技术指导与智力支撑，注入创新发展动力。同时，深耕本土人才培育土壤，落地本土人才培养计划，从本地择优选拔50～100名潜力技术人员与养殖户，量身定制深造培训计划，提升本土人才技术水平与创新能力，为鹅产业可持续发展打造坚实的人才梯队。

（牵头单位：县工信商务局；责任单位：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农业农村局）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以党委、政府主要领导为双组长，县委联系领导和政府分管领导为副组长，相关部门和乡镇负责人为成员的县级工作领导小组，加强生态鹅产业专班力量，把鹅产业作为县乡村三级书记抓“三农”的一项重要工作，构建党委、政府主导，企业和群众为主体，“县、乡、村”三级工作体系。

（牵头单位：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责任单位：县直各部门，各乡镇党委和人民政府）

**（二）成立专职机构**

根据产业发展需求，设立县鹅产业发展工作机构，全面负责全县鹅产业发展工作，具体负责鹅产业规划、项目申报实施、技术培训服务等系列工作，形成县委、县政府主导，鹅产业发展服务中心主抓的工作格局，实现鹅产业的快速发展。

（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责任单位：县委编办、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县农业农村局）

**（三）建立联席会议制度**

以问题为导向，原则上每月召开一次鹅产业发展联席会议，及时研究产业发展目标、统筹资金资源、解决发展瓶颈、通报工作进度等，形成思想统一、资源集中、执行有力、落地有效的产业发展氛围。对鹅产业发展情况定期通报，成绩突出的先进典型进行表扬，工作滞后、造成不良后果的予以通报批评并责成限期整改。

（牵头单位：县委办公室；责任单位：县政府办公室、县直各部门，各乡镇党委和人民政府）

**（四）加强宣传引导**

新闻媒体要大力宣传鹅产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意义，努力营造良好舆论氛围。推介鹅品牌产品、鹅文化体育产品，宣传鹅全产业链模范人物、先进经验和成功典型，促进鹅全产业链高质量发展。

（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责任单位：县融媒体中心、县直各部门，各乡镇党委和人民政府）

附件1：锦屏县生态鹅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名单

附件2：锦屏县鹅产业发展年度推进计划表（2025-2027年）

附件3：锦屏县2025年生态鹅产业发展实施方案

附件1：

锦屏县生态鹅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名单

一、领导小组及工作职责

组 长：舒 健 县委书记

张以东 县人民政府县长

常务副组长：王雨露 县政协主席

副组长：任高峰 县人民政府常务副县长

徐业霞 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闵启富 县政协副主席

成 员：林世彬 县政府办公室主任

邓泽民 县政协副主席、县发展改革局局长

罗树发 县委党校常务副校长、县财政局局长

郭必杰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杨函鑫 县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局长

周仕龙 州生态环境局锦屏分局局长

龙立霞 县自然资源局副局长

吴育瑞 县林业局局长

姜家银 县水务局局长

陆昀炜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

朱崇辉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杨柒莲 县文体广电旅游局局长

杨正灵 县投资促进局局长

朱允炎 县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龙 梅 县生态鹅专班

各乡镇书记、乡镇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县农业农村局，徐业霞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闵启富同志兼任办公室常务副主任，郭必杰、龙梅兼任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成员由各成员单位相关科室负责同志担任。负责统筹全县鹅产业发展运行、跟踪调度和协调服务等工作。办公室不刻制印章，因工作需要印发文件，由县农业农村局代章。

二、主要职责

**（一）领导小组主要职责。**贯彻落实州委、州政府决策部署，统筹推动全县鹅产业实现产业化全链条发展，牵头研究提出产业发展工作目标、重点任务和政策措施；组织、指导、督促各成员单位履职尽责，原则上每周召开1次联席会议，调度工作开展情况，协调解决重大问题；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办公室主要职责。**承担日常事务。贯彻落实召集人和副召集人工作部署，协调推进全县鹅产业实现产业化全链条发展重点工作，围绕重点任务开展工作调度，分析研判推进情况和成效；组织开展相关调研、检查、宣传等工作；指导制定鹅产业相关文件、计划方案、总结报告等文稿；统筹负责鹅产业综合会务等；完成召集人和副召集人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成员单位主要职责。**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推进全县鹅产业发展的决策部署，县直成员单位根据职能职责抓好工作协调、项目申报、资金支持、招商引资、技术服务、体系建设、品牌培育、市场开拓等事项的落实。各乡（镇）人民政府切实履行产业发展主体责任，制定本辖区实施方案，比照县级做法成立工作机制；如期完成产业发展目标任务。

三、工作制度

**（一）会议制度。**根据工作需要，定期或不定期召开会议，由领导小组组长或副组长组织召开专题会议，听取鹅产业推进情况，分析研究重要行动实施、重点项目建设和重大投资落地的阶段性制约因素，协调解决突出矛盾和问题，加快推动鹅产业实现高质量发展。

**（二）调度制度。**按照“月调度、季通报”的方式，压紧压实各方责任，按月调度重要工程实施情况、重点项目建设进展、重大投资完成情况，定期向县委、县政府报送工作推进情况，确保各项目标任务按时完成。

**（三）推进制度。**实行项目化、清单化推进制度，由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年度重点任务、重点项目“五定”工作表，压实责任，倒排工期，加快形成上下贯通、部门协作的工作格局。

**（四）通报制度。**对鹅产业发展情况定期通报，成绩突出的先进典型进行表扬，工作滞后、造成不良后果的予以通报批评并责成限期整改。

附件2：

|  |
| --- |
| **锦屏县鹅产业发展年度推进表（2025-2027年）** |
|  单位：万羽、个 |
| 养殖场点及乡镇名称 | **2025年** | **2026年** | **2027年** | 备注 |
| 单批次 养殖 | 年养殖 | 年出栏 | 规模养殖单元 | 扩繁场 | 单批次 养殖 | 年养殖 | 年出栏 | 规模养殖单元 | 单批次 养殖 | 年养殖 | 年出栏 | 规模养殖单元 |
| 合计 | 122.0  | 388  | 330  | 195  | 2  | 117.5  | 441 | 375  | 195  | 117.5  | 470  | 400 | 195  | 　 |
| 鹅业公司养殖基地 | 13.5  | 54  | 46  | 　 | 1  | 10.0  | 40  | 34  | 　 | 10.0  | 40  | 34  | 　 | 　 |
| 铜鼓岔路养殖基地 | 50.0  | 100  | 85  | 　 | 1  | 50.0  | 200  | 170  | 　 | 50.0  | 200  | 170  | 　 | 招商新建 |
| 铜鼓镇 | 7.0  | 28  | 24  | 23  | 　 | 7.0  | 25  | 21  | 23  | 7.0  | 28  | 24  | 23  | 　 |
| 敦寨镇 | 7.0  | 28  | 24  | 23  | 　 | 7.0  | 25  | 21  | 23  | 7.0  | 28  | 24  | 23  | 　 |
| 新化乡 | 7.0  | 28  | 24  | 23  | 　 | 7.0  | 25  | 21  | 23  | 7.0  | 28  | 24  | 23  | 　 |
| 隆里乡 | 6.0  | 24  | 20  | 20  | 　 | 5.0  | 18  | 15  | 20  | 5.0  | 20  | 17  | 20  | 　 |
| 钟灵乡 | 5.5  | 22  | 19  | 18  | 　 | 5.5  | 19  | 16  | 18  | 5.5  | 22  | 19  | 18  | 　 |
| 启蒙镇 | 3.5  | 14  | 12  | 12  | 　 | 3.5  | 12  | 10  | 12  | 3.5  | 14  | 12  | 12  | 　 |
| 大同乡 | 3.0  | 12  | 10  | 10  | 　 | 3.0  | 11  | 9  | 10  | 3.0  | 12  | 10  | 10  | 　 |
| 茅坪镇 | 3.0  | 12  | 10  | 10  | 　 | 3.0  | 11  | 9  | 10  | 3.0  | 12  | 10  | 10  | 　 |
| 偶里乡 | 3.0  | 12  | 10  | 10  | 　 | 3.0  | 11  | 9  | 10  | 3.0  | 12  | 10  | 10  | 　 |
| 三江镇 | 2.5  | 10  | 9  | 8  | 　 | 2.5  | 9  | 7  | 8  | 2.5  | 10  | 9  | 8  | 　 |
| 平略镇 | 3.0  | 12  | 10  | 10  | 　 | 3.0  | 11  | 9  | 10  | 3.0  | 12  | 10  | 10  | 　 |
| 平秋镇 | 2.0  | 8  | 7  | 7  | 　 | 2.0  | 7  | 6  | 7  | 2.0  | 8  | 7  | 7  | 　 |
| 彦洞乡 | 2.0  | 8  | 7  | 7  | 　 | 2.0  | 7  | 6  | 7  | 2.0  | 8  | 7  | 7  | 　 |
| 固本乡 | 2.0  | 8  | 7  | 7  | 　 | 2.0  | 7  | 6  | 7  | 2.0  | 8  | 7  | 7  | 　 |
| 河口乡 | 2.0  | 8  | 7  | 7  | 　 | 2.0  | 7  | 6  | 7  | 2.0  | 8  | 6.80  | 7  | 　 |

注：2025年任务表已扣除了已经出栏7万和存栏20万

附件3：

锦屏县2025年生态鹅产业发展实施方案

为加快推进锦屏县生态鹅产业高质量发展，实现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按照省委、省政府和州委、州政府有关工作部署，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发展目标

进一步健全和完善锦屏生态鹅产业链条，稳步推进品种选育改良，健全完善养殖标准体系，养殖和精深加工规模大幅提升，实现一二三产深度融合，产业集群凸显，品牌影响力和市场占有率逐年提升，产业整体实力和社会经济效益全面增强。培育龙头企业4家以上（其中种业、养殖、屠宰、鹅肉加工企业各1家以上），推行规模化、集约化生产，新建规模化养殖单元240个以上，改扩建规模化养殖单元45个以上，培育养殖主体100个以上。到2025年底，种鹅稳定存栏量达10万羽以上，商品鹅出栏350万羽以上，综合产值7亿元以上。

二、重点工作任务

**（一）县属国有企业养殖。**按照规模化养殖标准，县生态鹅业公司全面排查修整新化高文养殖场、敦寨捧寨湾养殖场、新化欧阳育雏场等闲置资产，改造提升敦寨大冲养殖基地、山洞养殖基地，通过自主养殖或承包出租等多种经营方式，实现满棚多批量养殖，提高资产利用率。全年养殖批次不少于4批次，单批次养殖量不少于14万羽，实现年养殖量54万羽以上，出栏49万羽以上。

**（二）引进市场主体参与养殖。**通过招商引资，引进国内养殖业优强企业参与全县鹅产业发展，启动铜鼓岔路村标准化养殖基地建设，建成批次养殖规模不少于50万羽的高标准养殖示范基地，进一步做大全县规模化、标准化养殖体量。力争2025年全年养殖批次不少于2次，实现年养殖量100万羽以上，出栏85万羽以上。

**（三）发展大户养殖。**按照全县15个乡镇分为养殖核心区、养殖适宜区和养殖零星区的规划布局，明确核心区乡镇年养殖规模20万羽以上，适宜区乡镇年养殖规模10万羽以上，零星区乡镇年养殖规模5万羽以上的养殖发展目标。推行“公司+农户”合作养殖模式，采取”五统一分”大力发展养殖大户。2025年全年共培育发展养殖大户150户以上（户均批次养殖规模0.35万羽以上，年养殖4批次以上），实现单批次养殖量不少于52万羽，年养殖量208万羽以上，出栏176万羽以上。

**（四）发展社会散养户。**鼓励乡村闲散劳动力、弱劳动力、无收入群体按照户均养殖10-50羽规模，充分发挥不适宜耕作的荒田地、冬闲田等土地资源和季节轮作茬口进行生态放养，年内实现春耕插秧前和秋收后两个批次养殖，力争2025年全年完成出栏40万羽以上。

三、主要工作措施

**（一）做好鹅苗供应保障。**

1.新建原种场。引进“三花鹅”的祖父代皖西种鹅进行原种养殖，为下步推行“大三花”养殖提供种质资源。

2.提升良种繁育能力。持续深耕种鹅养殖领域，开展野猫冲反季节种鹅养殖技术攻关，确保种鹅健康、繁殖能力强，减少疾病的发生，不断提升后代生产性能。全年种鹅存栏量达5万羽以上。

3.扩大种鹅养殖规模。启动马台扩繁场改扩建工程，实施正季节种鹅养殖，全年种鹅存栏量达2万羽以上。

4.加强种苗企业合作。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不断优化更新商品鹅养殖品种，提高西南市场的接受度，采取投资新建、合作共建或商品采购等方式加强与优强种苗企业合作，切实补齐全县鹅苗需求缺口。

**（二）加快养殖基础设施建设。**

1.各乡镇组织力量对前期选好建设鹅圈的地块，按照设施农用地有关政策，指导经营主体办理用地手续，县自然资源局指导乡镇做好复垦复绿保证金收缴等有关工作，有序推进鹅圈设施农业用地办理工作进度，1月底前完成设施农用地手续办理工作。

2.推进铜鼓岔路综合养殖基地建设。及时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积极争取“四化”基金、国债资金等项目投入产业基础设施建设，通过招商引资引进优强企业合作共建、自建自养等方式推进铜鼓岔路综合养殖基地建设，建成集种鹅养殖、孵化、商品肉鹅养殖为一体的综合产业园，满足种鹅存栏不少于5万羽以上，商品鹅存栏不少于40万羽，确保我县鹅苗供应，进一步做大全县规模化、标准化养殖体量。

3.推进规模养殖单元建设。围绕基础设施配套集中、生产发展条件便利、养殖技术服务管理抱团要求，在各乡镇分散布局养殖小区，养殖小区范围内相对集中建设一批标准养殖单元，每个养殖单元养殖规模不少于0.35万羽。对全县15个乡镇已选址的90个养殖点，按照“成熟一个建设一个运营一个”的原则，全年新建规模养殖单元240个。

4.实施旧棚改造计划。全面排查各乡镇闲置养猪场、养牛场、养鸡场等村集体资产，整合现有涉农政策资源，对可通过改造后继续投入养殖使用的养殖棚舍进行改造提升，优化通风、保温、防疫、环保等设施，改善养殖环境质量，达到商品鹅养殖条件。全年改扩建规模养殖单元45个以上。

**（三）稳定饲料供应。**

1.开展自配料研发供给。依托贵州农科院、重庆畜牧科学研究院等科研院校技术力量，结合我县养殖经验和品种差异，不断总结提升养殖料肉比等核心指标，研发适宜锦屏生态鹅的饲料，指导养殖户科学饲料、降低养殖成本。

2.合作共建。加强与饲料生产企业合作，研发锦屏生态鹅饲料配方，采取县里设点、合作建厂、统购统销等方式保障年5万吨以上饲料供应。

3.鼓励种养结合。鼓励推广种植玉米或牧草，部分替代精饲料饲养，降低养殖成本。

**（四）畅通销售渠道。**

1.充分发挥国有企业资源优势，组建专职销售团队，建立商品鹅收购中转场和市场价格信息平台，及时收购达标商品鹅、生态散养鹅，加强与湖南怀化、重庆荣昌等地区市场合作，稳定供需关系。

2.建立县内商品鹅保底价收购机制，鼓励和扶持养殖户与屠宰场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确定养殖户养殖效益，实现本地养殖、本地销售、本地屠宰，筑牢鹅产业接二连三关键环节。

3.拓展餐饮食品市场。加强与黔菜学院、省州餐饮协会和知名餐饮品牌等的研发合作，甄选适合锦屏生态鹅特色的深加工鹅肉制品，开发“锦屏味道”鹅食品系列，搭建与武松醉鹅等知名餐饮品牌合作平台，利用“村超”“村BA”流量，拓展网络直播带货、淘宝、京东等线上销售渠道，不断提高锦屏生态鹅的影响力和市场占有率。

**（五）加强招商引资。**

1.在前期招商引资的基础上，继续加强与有意向到锦屏投资养殖的相关企业沟通协商，巩固前期招商引资成果，争取外部实力雄厚的企业落户我县发展鹅产业。

2.结合我县实际及鹅产业发展需要，继续外出开展招商引资工作，实地考察企业规模情况、实力情况，争取引入外部龙头企业带动我县鹅产业实现规模化发展。

3.借助省州驻点招商小组、中央定点帮扶单位等力量，发挥恒旺食品有限公司、锦睿食品有限公司等在锦企业“以商招商”优势实施精准招商。2025年重点引进种鹅养殖孵化项目1个、商品鹅规模养殖项目1个，引进羽毛分拣加工项目1个落户锦屏，不断夯实产业基础，延伸产业链，提升产业整体效益。

**（六）加强品牌培育。**

1.打造锦屏生态鹅区域公共品牌，加快无公害、绿色、有机农产品培育力度和认证，启动锦屏生态鹅品牌标准制定、宣传和评选工作。

2.打造锦屏鹅文化艺术节IP。每年举办一届锦屏生态鹅文化艺术节，办成集鹅美食、鹅王选拔、文艺演出、鹅制品展销、鹅游艺活动、鹅产业高峰论坛等的综合文化艺术活动，打造成为国内知名鹅文化艺术节IP。

3.以锦屏经开区农特产业加工区为依托，优化屠宰、鹅肉制品加工、饲料加工、羽绒加工等功能布局，打造锦屏生态鹅产业园，加大对贵鹅食品有限公司和恒旺食品有限公司、锦睿食品有限公司等加工企业扶持培育力度，启动预制菜加工二期项目建设进度，力争实现鹅肉食品加工占企业总产值一半以上。

四、加大要素保障力度

**（一）创新金融服务。**加强与银行业等金融机构紧密合作，建立锦屏县鹅产业发展专项基金，专项用于县域内各类市场主体在鹅养殖、加工、技术研发等关键环节的融资贷款、贴息等金融支持，切实降低市场主体融资成本和资金压力；鼓励银行业等金融机构大胆探索创新，推出契合鹅全产业链发展的特色金融产品，重点扶持标准化规模生产、家庭农场、产品加工、市场建设、饲料和有机肥生产等领域。

**（二）加大资金投入。**整合各类涉及资金、帮扶资金重点用于扶持鹅养殖业发展，确保每年乡村振兴衔接资金用于支持鹅产业发展的资金比例不低于10%。重点加大对各类市场主体养殖基础设施投入、回收销售、技术服务等关键环节的支持力度。鼓励规模化养殖，对达到一定养殖规模的市场主体根据养殖出栏数量给予奖励扶持。

**（三）完善保险机制。**按照“以市场为导向、利益共享、风险共担、可持续发展”的原则，建立政府引导、企业主体和养殖户参与的保险制度，完善锦屏鹅养殖保险机制，建立商品鹅市场价格保险机制，引导各类养殖主体主动参与养殖保险和价格指数保险，增强产业抗风险能力，促进产业健康稳步发展。

**（四）做好技术服务。**采取政府购买社会化服务方式，加强与技术服务第三方服务机构合作，承接全县养殖技术服务指导、培育地方乡土人才和提高养殖大户生产实践技能及水平。组建县乡村三级技术服务团队，做好专业技术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广泛吸纳具备专业技术学历水平、民间土专家、养殖大户等人才组建县乡村三级专业技术服务团队。扎实开展养殖技术培训按照“理论学习+现场观摩+实践养殖”三位一体的养殖技术培训模式，鼓励养殖户“持证入行”，全年共举办养殖技术培训4期以上，每期培训人数50人以上，实现全县养殖大户全员培训，稳定提高养殖技术水平。

**（五）强化用地保障。**县自然资源、林业等部门依法依规为鹅产业发展保驾护航，严守环保、耕地保护、公益林等红线，充分挖掘全县适宜养殖的林地、天然草场、水域流域等资源潜力，合理预留用地空间，重点保障鹅产业发展用地需求。

五、加强组织领导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锦屏县生态鹅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加强生态鹅产业专班力量。研究制定促进鹅产业发展相关政策和产业发展规划，全面做好产业发展工作。各乡镇及部门要把鹅产业作为“抓三农”的一项重要工作，强化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明确责任分工和目标任务，构建党委、政府主导，企业和群众为主体，“县、乡、村”三级工作体系。

**（二）成立专职机构。**根据产业发展需求，设立锦屏县鹅产业发展服务中心，隶属于农业农村局、独立核算的副科级事业单位，全面负责全县鹅产业发展工作，具体负责鹅产业规划、项目申报实施、技术培训服务等系列工作，形成县委、县政府主导，鹅产业发展服务中心主抓的工作格局，实现鹅产业的快速发展。

**（三）建立联席会议制度。**以问题为导向，原则上每月召开一次鹅产业发展联席会议，及时研究产业发展目标、统筹资金资源、解决发展瓶颈、通报工作进度等，形成思想统一、资源集中、执行有力、落地有效的产业发展氛围。对鹅产业发展情况定期通报，成绩突出的先进典型进行表扬，工作滞后、造成不良后果的予以通报批评并责成限期整改。

**（四）加强宣传引导。**大力宣传鹅产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意义，努力营造良好舆论氛围。推介鹅品牌产品、鹅文化体育产品，总结和宣传鹅全产业链模范人物、先进经验和成功典型，促进鹅全产业链高质量发展。

附件：锦屏县2025年商品鹅养殖任务计划表

附件：

|  |
| --- |
| 锦屏县2025年商品鹅养殖任务计划表 |
| **序号** | **名称** | **单批次养殖量（万羽）** | **新增养殖量（万羽）** | **新增出栏量（万羽）** | **新建圈舍（个）** | **备注** |
| 1 | 生态鹅业公司 | 13.5  | 54  | 46  | 　 | 　 |
| 2 | 岔路基地 | 50.0  | 100  | 85  | 137 | 拟新建 |
| 3 | 铜鼓镇 | 7.0  | 28  | 24  | 18 | 已有2个　 |
| 4 | 敦寨镇 | 7.0  | 28  | 24  | 10 | 已有10个　 |
| 5 | 隆里乡 | 7.0  | 28  | 24  | 17 | 　 |
| 6 | 新化乡 | 6.0  | 24  | 20  | 20 | 　 |
| 7 | 钟灵乡 | 5.5  | 22  | 19  | 13 | 已有3个　 |
| 8 | 大同乡 | 3.5  | 14  | 12  | 9 | 　 |
| 9 | 茅坪镇 | 3.0  | 12  | 10  | 9 | 　 |
| 10 | 偶里乡 | 3.0  | 12  | 10  | 9 | 　 |
| 11 | 三江镇 | 3.0  | 12  | 10  | 4 | 已有5个　 |
| 12 | 平略镇 | 2.5  | 10  | 9  | 9 | 　 |
| 13 | 启蒙镇 | 3.0  | 12  | 10  | 9 | 已有1个　 |
| 14 | 平秋镇 | 2.0  | 8  | 7  | 6 | 　 |
| 15 | 彦洞乡 | 2.0  | 8  | 7  | 6 | 　 |
| 16 | 固本乡 | 2.0  | 8  | 7  | 6 | 　 |
| 17 | 河口乡 | 2.0  | 8  | 7  | 6 | 　 |
| 合计 | 122 | 388 | 330 | 285 | 　 |
| 备注：年出栏目标350万羽，任务表已扣除了已经出栏7万和存栏20万。 |